

房屋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的情況)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1. 元朗橫洲公共房屋發展計劃</p> <p>(房屋事務委員會與發展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p>	2016 年 11 月 15 日	<p>政府當局須提供以下資料：</p> <p>(a) 關於 (i) 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 ("奧雅納") 被暫停投標的個案；以及 (ii) 過往發生的其他類似個案 (即涉及政府委聘的顧問公司不當使用/擅用資料的個案)，提供有關個案的詳細資料，包括政府當局就有關個案採取的跟進行動、顧問公司違反的合約條款及條件、對顧問公司作出的懲處，以及決定如何懲處的機制/準則等；</p> <p>(b) 鑒於政府當局已在 2015 年 9 月，要求奧雅納澄清其為一個發展商項目擬備的規劃申請所引用的限閱資料的來源，提供政府當局與奧雅納/有關發展商就</p>	<p>政府當局的回應載於立法會 CB(1)201/16-17(01) 號文件，並已於 2016 年 11 月 28 日送交委員參閱。</p>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此事宜的往來書信/文件，當中包括奧雅納/有關發展商對上述作出澄清的要求的回應；</p> <p>(c) 有關規管政府委聘的顧問公司使用限閱資料的指引/文件(包括工程及有關顧問公司遴選委員會擬備的指引/文件)；</p> <p>(d) 政府當局與政府委聘的顧問公司就(a)項所述的個案簽訂的相關合約；</p> <p>(e) 關於橫洲公共房屋發展及元朗工業邨擴展規劃及工程研究，挑選奧雅納為該項研究的承辦商的原因、參與競投有關顧問合約的競投人數目，以及奧雅納獲選為中標者和獲政府當局委聘進行有關研究的日期；及</p> <p>(f) 政府當局會否就橫洲第一期發展向立法會提交撥款建議以供審批；若會，提供有關的詳情及時間表。</p>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2. 2016-17 至 2020-21 年度公營房屋建設計劃及推展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挑戰和困難</p>	<p>2016 年 11 月 15 日</p>	<p>政府當局須提供以下資料：</p> <p>(a) 在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公眾諮詢期間所提出的地區事項或需求的詳細資料；對於政府當局未能處理的事項或需求，說明未能處理的原因；</p> <p>(b) 各政策局或部門為處理上述事項或需求而用於聯絡工作的時間；</p> <p>(c) 在油塘區設立公營專科門診診所的計劃和時間表；及</p> <p>(d) 洪水橋新發展區規劃中的公營房屋單位與私營房屋單位的比例及配套公共設施。</p>	<p>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p>
<p>3. 元朗橫洲公共房屋發展計劃</p> <p>(房屋事務委員會與發展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p>	<p>2016 年 11 月 29 日</p>	<p>政府當局須提供以下資料：</p> <p>(a) 關於房屋署在 2013 年及 2014 年進行的諮詢工作，確認哪些人士表明反對橫洲發展計劃，以及他們所提意見的詳情；及</p>	<p>有待政府當局作出回應</p>

事項	有關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b) 關於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 ("奧雅納")沒有遵從顧問協議中有關"保密"及"利益衝突"的條文，提供政府當局設立顧問檢討委員會的詳細資料、說明該委員會就沒遵從條文的情況進行的調查工作，以及說明該委員會如何達致懲處奧雅納的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6年12月1日